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众参与情况的说明

建设单位：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2月30日

1 概述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兴滨路 2970 号，是一家集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和销售于一体的大型印染企业。公司主营产品为超柔经编染色布、仿丝棉和全棉真蜡印花布，产品远销多个国家和地区。企业厂区占地面积 11205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0940 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 22300 万元，现有职工 1000 人。

经查阅资料，现有企业于 2017 年 1 月申报了“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9000 吨针织布、16000 万米梭织布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绍兴市柯桥区行政审批局以绍柯审批环审[2017]22 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批复，并于 2017 年 7 月通过了该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根据市场需要，现企业拟调整产品方案，对部分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及节能改造，淘汰现有已审批的全棉真蜡印花布，调整为全棉仿蜡印花布，无蜡染废水产生，由重污染转为较小污染，且废水中的各污染因子浓度均有所下降。在满足总量及总产量条件下，企业淘汰现有已审批的丝光机 1 台、250 万大卡/小时燃气导热油锅炉 1 台、印蜡机 5 台、印度兰染色机 4 台、靛蓝染色机 1 台、化蜡机 1 台、甩蜡机 1 台、彩蜡机 1 台、碱洗蜡纹机 1 台、烫蜡机 3 台及碱洗退蜡机 4 台等设备，新增样缸 5 台，总容量为 670kg，高温气流染色机 9 台，总容量为 14350kg，砂洗机 14 台，圆网印花机 6 台、水洗机 1 台、拉幅烘干机 2 台、400 万大卡/小时燃气导热油锅炉 1 台等设备，建成后全厂合计设备 421 台（套），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18000 万米高档印染面料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取得绍兴市柯桥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20-330603-17-03-16903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使项目在发展、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相互协调，以使公司健康发展。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十四、纺织业 17”的第 20 项“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171*；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172*；麻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173*；丝绢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174*；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 176*；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177*；产

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178*”中“染整工艺有前处理、染色、印花（喷墨印花和数码印花的除外）工序的；有使用有机溶剂的涂层工艺的”，本项目有染整工段，因此该项目评价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书。

依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的指导意见》（浙政发办[2017]57号）和《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批复》，对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外且符合准入环境标准的项目，原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可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原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可以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位于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已编制规划环评（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保意见的函（浙环函[2020]62号）），项目为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包括 1.环评审批权限在部、省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项目；2.核与辐射项目；3.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电力、金属冶炼、医药、生物、化工、电镀、制革、造纸、铅酸蓄电池及危险废物处置等项目以及新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专门存储危险化学品或潜在环境风险大的项目；4.与敏感点防护距离不足，公众关注度高或投诉反响强烈的项目；5.其它重污染、高风险及严重影响生态的项目；6.废旧物资再生利用项目）外且符合环境准入标准的项目，本项目可由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降级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公司通过对本项目实施地周围实地踏勘、工程分析、现状资料收集、委托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向绍兴市生态环境管理部门汇报的基础上，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分析、研究，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

在报告编制过程中，我公司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区域环境+环境标准”改革的指导意见》（浙政办发[2017]57号）的相关要求“简化公众参与形式。项目环评编制阶段的公众参与环节，可以将原要求的 2 次公示内容合并成 1 次，不再开展公众调查。”，故在本次环评编制期间，采用张贴公告和媒体公示的方式开展公众参与活动。广泛听取项目所在地政及其职能部门、环保主管部门及周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群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完全公开状态，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项目公示信息内容包括：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六、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要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八、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十、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有关审批科室的联系方式；十一、在报送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向公众公开的方式和时间。具体公示信息内容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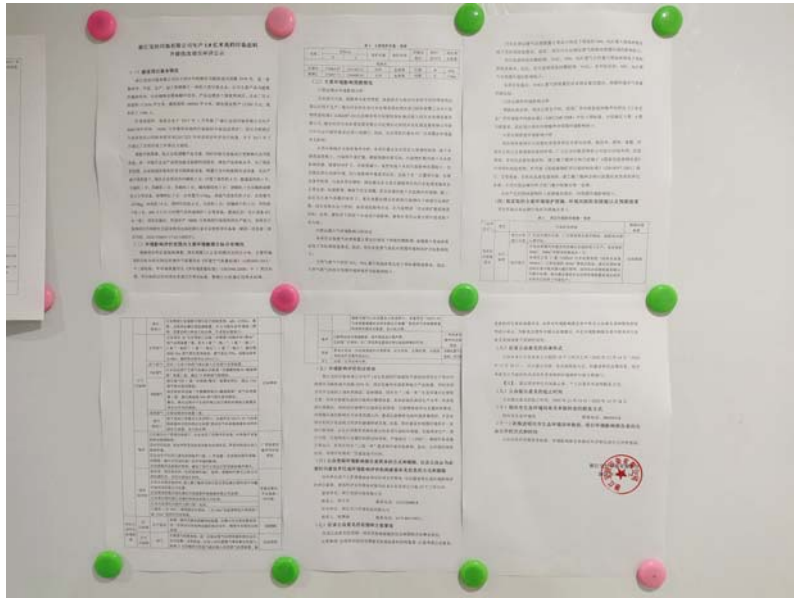
2.2 公示载体

项目采用以下方式进行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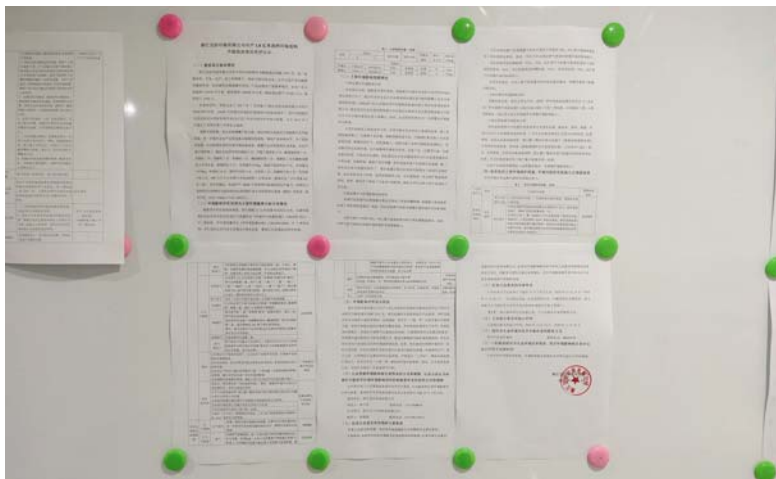
- (1)周边居住区（村落）张贴环评信息公示。
- (2)在浙江政务服务网站发布环评信息公示。

2.2.2 张贴公示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的环评公示单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公示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照片见下图。



公示起始时间：2020.12.14



公示结束时间：2020.12.28



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人民政府公示栏公示照片

2.2.2 媒体公示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的环评公示单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浙江政务服务网上进行了媒体公示，网站公示截图如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Zhejiang Government Service Network (浙江政务服务网) website. The page title is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1.8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Announcement for the Upgrade and Technical Reform Project of Zhejiang Baofang Textile Co., Ltd. 1.8 Billion Meters of High-end Textile). The page lists several announcements with their respective dates and construction addresses.

公告标题	发布日期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1.8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2020-12-14
绍兴大宇新材料有限公司大宇新材料吸收兼并国富染料年产8000吨环保分散系染料(拼混)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	2020-09-17
绍兴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改性型功能新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020-09-11
浙江越甲印染有限公司年印染高档织物27250万米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2020-09-10
绍兴东龙针织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技改年产10500万米印染面料生产线项目环评公示	2020-09-04
绍兴金社印染有限公司年产12500吨针织布、6800万米梭织布高档印染面料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2020-08-12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detailed content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announcement for Zhejiang Baofang Textile Co., Ltd. The page title is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1.8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Announcement for the Upgrade and Technical Reform Project of Zhejiang Baofang Textile Co., Ltd. 1.8 Billion Meters of High-end Textile). The page includes a date of 2020-12-14 and a "打印本页" (Print this page) button.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兴滨路2970号，是一家集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和销售于一体的大型印染企业。公司主营产品为超柔经编染色布、仿丝棉和全棉真蜡印花布，产品远销多个国家和地区。企业厂区占地面积112056平方米，建筑面积140940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22300万元，现有职工1000人。

经查阅资料，现有企业于2017年1月申报了“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9000吨针织布、16000万米梭织布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绍兴市柯桥区行政审批局以绍柯审批环审[2017]22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批复，并于2017年7月通过了该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根据市场需要，现企业拟调整产品方案，同时对部分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及节能改造，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附加值及能源利用效率，降低产品单耗水平。为了更好的发展，企业拟淘汰现有的老旧高耗能设备，购置行业内低能耗先进设备，在总产能不变前提下，淘汰企业原有的印蜡机5台、印度兰染色机4台、靛蓝染色机1台、化蜡机1台、甩蜡机1台、彩蜡机1台、碱洗蜡纹机1台、烫蜡

联系人：陈中东 联系电话：15215968818
环评单位：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雅丽 联系电话：0575-84114911。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所在地周围居民及周围相关企事业单位。

主要事项：会将所回收的反馈意见的原始资料存档备查，认真考虑公众意见；或者组织专家咨询委员会，由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有关公众意见采纳情况的说明进行审议，判断其合理性并提出处理建议；并在环境影响报告中附具对公众意见采纳或者不采纳的说明。

（八）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在本公示自发布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之内（2020年12月14日~2020年12月28日），可以通过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信息，也可将意见以书面的形式送交负责审批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注】：建议团体单位应加盖公章，个人应签名并说明联系方式。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0年12月14日~2020年12月28日

（十）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有关审批科室的联系方式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88604938

（十一）在报送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向公众公开的方式和时间

公众可在环评报告审批前，环境影响报告表将在环评单位进行公开供查阅。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4日

2.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在公示期间，项目所在地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生态环境部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任何公众意见和建议。

3 公众意见处理

项目在公示期间，项目所在地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生态环境部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任何公众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内容

4.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项目公众参与公示单等资料由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存档备查。

4.2 建设单位关于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众参与情况承诺

我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环评期间，我公司通过张贴公示和网络公开的方式对项目进行了一次公示。我公司承诺本次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提交的各项材料真实有效。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5 附件

附件 1：项目公示单

附件 2：公示结果证明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 升级技改项目环评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兴滨路 2970 号，是一家集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和销售于一体的大型印染企业。公司主营产品为超柔经编染色布、仿丝棉和全棉真蜡印花布，产品远销多个国家和地区。企业厂区占地面积 11205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0940 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 22300 万元，现有职工 1000 人。

经查阅资料，现有企业于 2017 年 1 月申报了“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9000 吨针织布、16000 万米梭织布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绍兴市柯桥区行政审批局以绍柯审批环审[2017]22 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批复，并于 2017 年 7 月通过了该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根据市场需要，现企业拟调整产品方案，对部分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及节能改造，淘汰现有已审批的全棉真蜡印花布，调整为全棉仿蜡印花布，无蜡染废水产生，由重污染转为较小污染，且废水中的各污染因子浓度均有所下降。在满足总量及总产量条件下，企业淘汰现有已审批的丝光机 1 台、250 万大卡/小时燃气导热油锅炉 1 台、印蜡机 5 台、印度兰染色机 4 台、靛蓝染色机 1 台、化蜡机 1 台、甩蜡机 1 台、彩蜡机 1 台、碱洗蜡纹机 1 台、烫蜡机 3 台及碱洗退蜡机 4 台等设备，新增样缸 5 台，总容量为 670kg，高温气流染色机 9 台，总容量为 14350kg，砂洗机 14 台，圆网印花机 6 台、水洗机 1 台、拉幅烘干机 2 台、400 万大卡/小时燃气导热油锅炉 1 台等设备，建成后全厂合计设备 421 台（套），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18000 万米高档印染面料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取得绍兴市柯桥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20-330603-17-03-169035）。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根据项目所在地现场调查，项目周围 2.5 公里范围内无村庄分布，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附近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项目地附近的河流水质满足 IV 类水标准，曹娥江水质满足 III 类水标准。

表 1 主要保护对象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项目距离
	X	Y					
地表水							
环塘河	274864.87	3341403.41	内河	鱼类等	IV类	W	63m
曹娥江	276407.72	3340485.95	大河	鱼类等	III类	E	1190m

(三) 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 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企业雨污分流，屋面雨水架空排放，地面雨水与部分污水经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部分污水经企业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及修改单中间接排放标准后排入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废水经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后达到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中载明要求后排入钱塘江。因此，企业排放的废水对厂区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从项目场地水文地质条件分析，本项目潜水含水层岩土渗透性较差，地下水渗流速度极小，污染物不易扩散。根据预测结果可知，污染物扩散对地下水水质影响范围，随着时间扩大，但浓度减小。虽然对地下水的污染影响范围较小，仅局限在附近局部区域，但污染影响毕竟是存在的，且地下水一旦遭受污染，自清洁条件较差，污染具有长期性，因此建议业主首先确保项目内污水处理设施安全正常运行，加强管理，确保不发生泄漏，其次加强对地下水监测井的观测，第三，如在发生意外泄露的情形下，要在泄露初期及时控制污染物向下游进行运移扩散，综合采取水动力控制、抽采或阻隔等方法，在污染物进一步运移扩散前将其控制、处理，避免对下游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避免在项目运营过程中造成地下水污染。

(2) 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情况下排放的颗粒物、油烟最大落地浓度远低于其标准限值要求。因此，项目定型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和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天然气废气中的 SO_2 、 NO_x 最大落地浓度远低于其标准限值要求。因此，天然气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和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情况下排放的 NH_3 、 H_2S 最大落地浓度远低于其标准限值要求。因此，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项目面源排放的颗粒物、VOC_s、NH₃、H₂S 废气小时最大落地浓度低于其标准限值要求。因此，项目面源排放的颗粒物、VOC_s、非甲烷总烃、NH₃、H₂S 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实施后，VOC_s 废气排放量仍在审批总量范围内，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仍能达标。

(3) 营运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正常生产时，四周厂界外排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分别满足3类、4类功能要求。因此预计项目外排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营运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固体废物中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理。废品布、废网、废膜、纤维毛尘收尘及普通废包装材料等，厂方应及时联系物资公司进行回收利用。定型废油、废导热油、含危化品废包装材料、含丙酮废台板胶和含铬污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列明的危险废物，贮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定型废油、废导热油、含危化品废包装材料、含丙酮废台板胶和含铬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城市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理。

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 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项目实施后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见表2。

表2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内容项目	类型	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现有防治措施现状	水污染物	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厂区屋面雨水架空排放，地面雨水接入污水处理系统。	达标排放
		综合废水	(1)冷却水和蒸汽冷凝水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2)已建有1套处理能力达11000t/d的污水预处理系统、1套处理能力达3600t/d深度处理系统和1套丝光废水淡碱回收装置；综合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标后排入污水管网，送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入钱塘江； (3)1套处理能力达30t/d制网含铬废水处理装置； (4)设有事故应急池1只，容积850m ³ 。	
	雨水	厂区屋面雨水架空排放，地面雨水经地面明沟收集后排入稀		

		污水集水池。	
	废水排放口	污水排放口安装刷卡排污电子控制系统、pH、CODcr、氨氮、总氮在线监测装置，并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网，设置采样口和设立标志牌；不设地面雨水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定型机、烘干机废气	对现有 25 台定型机安装 6 套定型机废气处理装置，采用“水喷淋+间接冷却+静电”废气处理装置（1 套“一拖二”（其中实际到位定型机 1 台）、2 套“一拖四”、2 套“一拖五”、1 套“一拖六”），定型废气经治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废气就近接入定型机废气处理装置。	达标排放
	印花、蒸化机废气	废气经收集后采用 2 套“水喷淋+间接冷却+静电”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烧毛机废气	废气经收集后采用 1 套“水喷淋+静电”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称料间、调浆间、染料仓库废气	废气经收集后采用 1 套“次氯酸钠+碱液”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处理站臭气	污水站易产生恶臭的构筑物（调节池、污泥池等）进行加盖，废气收集后通过 1 套“次氯酸钠+碱液”喷淋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废气	2 台燃气锅炉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2 支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绒毛尘	磨毛机均自带有吸尘装置，绒毛尘经收集后通过布袋收尘装置处理后排放。	
	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屋顶排放。	
	废气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设置永久性采样口，安装符合“HJ/T1-92 气体参数测量和采样的固定装置”要求的气体参数测量和采样的固定装置，设立标志牌。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安装位置便于日常运维和监测，设置监测平台、监测通道和启闭式采样口，安装定型废气治理监控装置并在隔油装置四周设置围堰，导流沟接至污水调节池。	
噪声	<p>(1)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企业选用了低噪声的设备。</p> <p>(2)对空压机房、泵房和罗茨风机房采取全封闭形式，罗茨风机进出风口装消声器；</p> <p>(3)企业生产车间门窗均采用隔声门窗，厂界设置一定高度的隔声屏障，如围墙，减少对车间外或厂区外环境的影响；</p> <p>(4)对高噪声印染设备安装减振垫、消声器或设立隔声罩；</p> <p>(5)加强噪声设备的管理，避免因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噪声增大。</p> <p>(6)加强厂区绿化，在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以起到降噪的作用，从而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p>		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物	定型废油、废导热油经收集后由宁波蓝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处理；沾染危化品废包装材料、含丙酮台板胶、含铬污泥均委托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堆场 1 间。	妥善处置后，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一般固废	污泥集中收集由浙江龙德环保热电有限公司集中处置；废包装材料、废网、废膜、绒毛尘收尘、废品布及时外运出售综	

			合利用；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集中处置。设置一般废物堆场 1 间。	
		其他	固废应分类集中存放、定期清运、定点处置，储存时应放置在室内堆放场，避免雨水冲刷，污染周围水体。	
本项目污染防治新增措施	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	完善污水分类收集系统，进一步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稳定运行。 废水排放口安装总氮在线监测装置。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	定型机、烘干机废气	对原审批未到位的 1 台定型机和 2 台拉幅烘干机废气就近接入定型机废气处理装置。	达标排放
		印花、蒸化废气	新购置的 6 台印花机及 6 台蒸化机就近接入现有 2 套印花、蒸化废气处理装置，并新增 1 套印花、蒸化废气处理装置。	
		烧毛机废气	原审批未到位的 1 台烧毛废气就近接入烧毛废气处理装置。	
		拉毛绒毛尘	拉毛机产生的绒毛尘经自带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排放。	
		锅炉废气	新上 1 台 400 万大卡/小时燃气锅炉废气收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①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对新购设备安装减振垫、消声器或设立隔声罩。 ②加强厂区绿化，在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以起到降噪的作用。		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废	要求企业进一步加强固废的分类管理、定点存放、定期处理，对固废堆放场所设置明显标识。		妥善处置后，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五) 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位于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兴滨路 2970 号，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同时该项目符合当地的土地利用规划、总体规划、绍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该项目保留先进的印染和后整理设备、具有较高的清洁生产水平；经采取相应措施后，排放的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建成后能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并且本项目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的健康持续发展。但是，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存在一定的污染风险，企业必须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清污分流，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严格执行“三同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和环保审批原则。因此，从环保的角度出发，该项目在现有厂区建设是可行的。

(六) 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表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要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需查阅本项目环评文件简本，可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

公示结果证明

公示结果证明

浙江宝纺印染有限公司年产1.8亿米高档印染面料升级技改项目的环评公示单于2020年12月14日~2020年12月28日进行了公示，公示地点位于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公示栏，公示期间，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没有接到任何公众意见和投诉。

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办事处

